

共青团台州学院委员会文件

台学院团发〔2018〕5号

关于举办第十三届校园歌王争霸赛的通知

各二级学院团委、学生会：

为挖掘青年学生艺术潜能，培养青年学生艺术情操，用旋律诠释洋溢的青春，用歌声唱出多彩的梦想，展现当代大学生热爱生活、积极进取的精神文化风貌，打造我校校园文化活动品牌，同时选拔优秀的节目参加浙江省大学生艺术节，校团委特举办第十三届校园歌王争霸赛。现将有关事项通知如下：

一、比赛时间和地点

1. 海选时间：4月15日下午（暂定，如有变动，另行通知）
地点：临海校区学生活动中心多功能厅
2. 复赛时间：4月26日下午（暂定，如有变动，另行通知）

地点：临海校区学生活动中心多功能厅

3. 决赛时间：5月中下旬(暂定，具体时间另行通知)

地点：校影剧院

二、比赛内容和形式

内 容：参赛歌曲必须契合时代主旋律，体现时代精神，展现爱国主义的时代价值，内容健康向上，主题鲜明。

形 式：以个人独唱为主，比赛分民美组和通俗组。

其 它：选手服饰端庄大方，表演自然得体。

三、参赛对象

台州学院全体在校生（往届歌王除外）。

四、奖项设置

比赛设民美组歌王一名，通俗组歌王一名，二、三等奖若干名，歌王即一等奖获得者。

五、参赛事项

1. 报 名：

(1) 请各二级学院相关部门负责本学院学生的报名工作，本次报名采用电子表格的形式，请各学院于4月12日晚上22:00前将参加海选比赛同学名单(见附件1)发至校团委负责人邮箱(临海校区发至869897167@qq.com，椒江校区发至935159402@qq.com)；同时，各学院负责推荐一名选手直接进入复赛，推荐名单(见附件2)于4月12日晚22:00前上报校团委

委，联系人：蓝许超，联系电话：670395。

(2) 有意参赛的同学也可直接向校团委文娱部报名，临海校区联系人：蓝许超，联系电话：670395；椒江校区联系人：洪舒晨，联系电话：679264。

(3) 若有同学因故没能采取以上三种方式报名，也可于初赛当日到指定现场报名。

2. 海选采取清唱形式，无需伴奏带，一分钟左右；参加复赛选手请自备伴奏带，注明左右声道，因伴奏带本身原因而影响比赛成绩的，由选手自己负责。

3. 海选和复赛顺序以报名先后排序，决赛顺序以抽签为序，过时作自动弃权处理。

附件 1：第十三届歌王争霸赛海选选手名单

附件 2：第十三届歌王争霸赛复赛选手推荐表

共青团台州学院委员会

2018 年 4 月 4 日

抄送：党委办公室、宣传部、学生工作部、临海校区综合办，
各二级学院党总支。

共青团台州学院委员会办公室

2018年4月4日印发
